

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台南嬰兒之家

出養安置前注意事項

您好：

出養是一件不容易的決定，過程當中也會碰到很多的問題需要去解決。為了使你們了解機構出養程序，在嬰兒的安置出養前夕，有一些出養前需準備的資料必須讓你們先知道，因此有以下幾點請您務必配合：

一、 入住前須準備之資料：

1. 體檢表正本（醫師已完成填寫）。
2. 出生證明正本 3 份。
3. 戶口名簿正本。
4. 戶籍謄本正本 1 份（3 個月內）。
5. 出養人身分證正本、印章。
6. 保證人或出養人之法定代理人（未滿 20 歲者）身分證正本、印章。
7. 健兒手冊正本
8. 健保 IC 卡
9. 財力證明（所得證明、不動產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

二、 體檢表選擇及醫師填寫的注意事項：

（一）表格內容部分：

1. 第一項生母健康檢查情形，主要是針對媽媽本身的血液檢查，每一項檢查都需要檢驗，因此請醫師協助媽媽抽血檢驗並將結果填在表格上。
2. 在第二項安置兒基本資料，在姓名的地方請醫師幫您填寫寶寶的名字，若您的寶寶尚未取名，請醫師幫您以○○○之子或之女填寫在表格上。在出生狀況的部分，請醫師依照產婦的生產狀況填寫。
3. 剛出生一個月內的嬰兒請醫師幫您們抽血檢查，新生兒篩檢及串聯質譜先驅計畫串聯質譜先驅計畫，但孩子月齡若超過一個月，就非必要做串聯質譜先驅計畫。因篩檢結果需要過一段時間才知道，因此請提醒醫師在表格中填寫上篩檢日期。
4. 在嬰兒體檢表第三項及第四項主要針對嬰兒的狀況，因此需要請醫師務必協助每項檢查並完成填寫，不要有空白的地方。
5. 在第五項血清生化檢查項目中若生母血液檢查未做項目才需由嬰兒補做檢查即可。

6. 在第六項特殊檢查項目（包含：腦部超音波、胸部 X 光及心臟超音波）由醫師評估是需進行檢查。
7. 因病住院的嬰兒，請醫院在出院時提供出院病例摘要一份。
8. 在全部資料填寫完成後，請醫院的醫師協助蓋醫院印章及簽名。最後請您在傳真至機構前一定要再仔細檢查一遍醫師是否有漏填之處，確認無誤後，再傳真至 06-2744145。

三、戶籍及健保部分：

1. 戶籍部分：請先幫您的寶寶報戶口部分，並申請 1 份含寶寶在內的全戶戶籍謄本。
2. 健保部分：入住者的寶寶，請家長先幫寶寶自行加保，並取得健保卡，等待寶寶入住嬰兒之家後，再到加保單位辦理健保轉出之動作。

四、入住時請提供寶寶進食奶量、活動力睡眠情形、排便狀況及型態，以利家園照護時作為參考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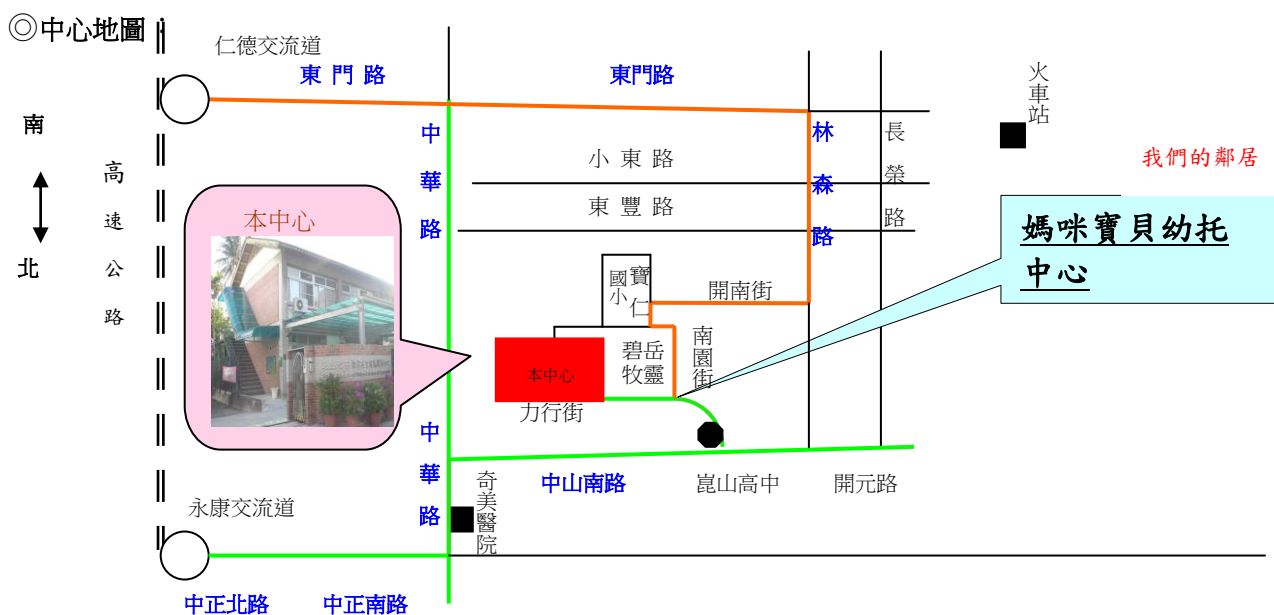
五、若於預定入住日期前，寶寶已有感冒、咳嗽、發燒及腹瀉等病症，必須等病況改善後起算 5 天後，得再安排入住時間，以維護寶寶及家園內嬰兒的健康權益。

六、我們中心位置圖

中心地址：台南市北區力行街 12 號

電話：06-2344009 或 2340119 轉_____

_____ 社工員



(一)搭火車：抵台南火車站，往後站出口，搭計程車約莫 10 分鐘內可抵達。

(二)搭高鐵：抵高鐵台南站，可搭免費接駁專車至成功大學站，再轉搭計程車；或直搭計程車(約莫 40 分)。